

杭州炬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杭州炬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1年9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8月20日以书面、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22名，代表表决权股份7500万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00%，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大会审议，以书面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本次发行上市的具体方案如下：

（1）发行种类：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

（2）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3）发行数量：2500万股（以国家证券监管部门最终核定数为准），并授权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况进行调整；

（4）发行价格：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将根据证券市场具体情况，由公司董事会与主承销商（保荐机构）协商确定；

（5）发行方式：采用向参与网下配售的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6）发行对象：中国证监会《创业板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暂行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办法》规定的合格投资者；

（7）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8）决议的有效期：自公司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7500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

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2、审议《关于同意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一切有关事宜的议案》；

（1）负责本次发行的具体工作及办理相关的申请程序和其他手续；

（2）在与主承销商充分磋商的情况下，在股东大会决议确定的框架内，确定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决定本次发行的发行时机、询价区间、发行价格和定价方式、发行方式、发行数量和发行对象、发行时间表等事宜；

（3）在股东大会决议确定的框架内，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度和轻重缓急次序，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计划；

（4）签署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和其他有关文件；

（5）本次发行完成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上市申请，办理有关上市的相关手续，签署上市的相关文件；

（6）根据本次发行后的情况对公司章程作出适当及必要的修改；

（7）在完成本次发行后办理有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等法律手续；

（8）办理有关本次发行的其他所有相关手续。

表决结果：同意 7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3、审议《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4、审议《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处置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 7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5、审议《关于制订杭州炬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6、审议《关于审议公司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及前三个年度的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7、审议《关于确认公司近三年以及 2011 年 1-6 月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8、审议《关于制定公司业务发展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9、审议《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10、审议《关于制定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11、审议《关于制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本页以下无正文）

（下页为 201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股东签字盖章页）

(杭州炬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签字页)

1、丁敏华先生（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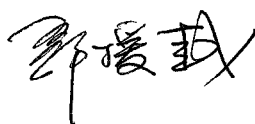
2、洪 军女士（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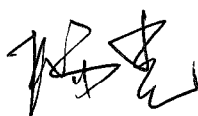
3、余 钦先生（签字）



4、郭援越先生（签字）



5、杨 光先生（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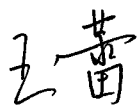
6、刘峥嵘先生（签字）



7、姜干才先生（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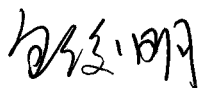
8、王 蕾女士（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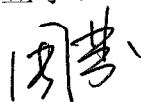
9、张喜春先生（签字）



10、包俊明先生（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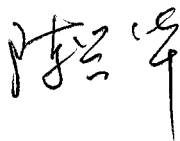
11、周 芬女士（签字）



12、高宜华先生（签字）



13、陈兴华女士（签字）



14、蒋骏洲先生（签字）



15、吕向伟先生（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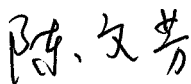
16、潘轩龙先生（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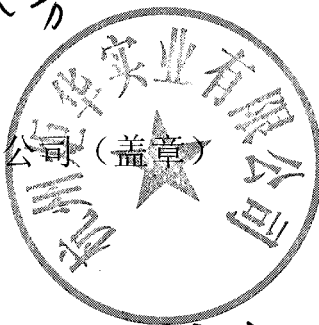
17、戴晓华先生（签字）



18、陈文芳女士（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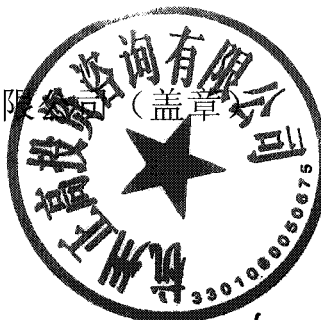
19、杭州炬华实业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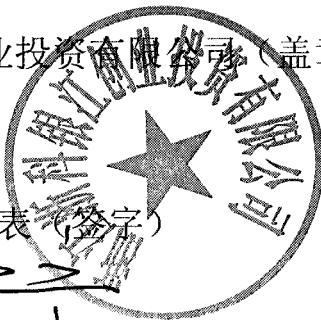
20、杭州正高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21、浙江浙科银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likely belonging to the legal representative of the company mentioned in item 21.

22、浙江崇德投资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likely belonging to the legal representative of the company mentioned in item 22.